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以勒环（验）字 (2018)第 269 号

项目名称：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废气、废水）

委托单位：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以勒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				
法人代表	刘荣富		联系人		张兵
通讯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浩旺路 3 号				
联系电话	13308223907		传真		/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浩旺路 3 号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划√）				
行业类别及代码	其他日用杂品制造 C4119				
设计产品及产能	年产盘式蚊香 150 万件				
实际产品及产能	年产盘式蚊香 100 万件				
环评时间	2015年12月		开工日期		2016年7月
投入试 生产时间	2018 年 4 月		现场监测 时间		2018 年 6 月、8 月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金堂县环境保护局 金环审批[2016]6 号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浙江商达环保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概算	7800 万元	环保投资 概算	148.5 万元	比例	1.90%
实际总投资	7800 万元	实际环保 投资	129.9 万元	比例	1.66%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 2、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3]001 号《关于认真作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 3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函[2002]222 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 4、成都市环境保护局，成环发[2018]8 号（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2018.1.3）				

	5、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6.6) 6、成都市金堂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金环审批[2016]6号) 7、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8、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委托书
验收监测标准 号、级别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环境空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的二级排放标准； 2、废水：废水排入污水处理厂，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的三级标准；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要求。
一、项目由来：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虹集团”或“集团”)总部坐落于成都市高新区武侯工业园内，中国电热柔性取暖和卫生杀虫行业的龙头骨干企业，占地100亩，地处武侯大道，交通便利，是集成品制造、研发、商贸、物流为一体的集团企业。 作为国内最早从事电热柔性取暖产品和卫生杀虫制品研制的企业，彩虹集团拥有很高的品牌知名度，在行业中处于领导地位，产品规模逐年扩大，销售收入稳步提高。 为了迎合市场发展的需要，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浩旺路3号新建生产车间、办公用房、研发楼及相关附属配套设施，占地面积约50232.727平方米，进行“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的建设。 本项目经金堂县发展和改革局以“金投资备【51012115090101】0076号”予以备案。2015年12月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	

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1月19日，成都市金堂县环境保护局出具《金堂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金环审批[2016]6号）。

项目于2016年7月开工建设，2018年4月建成投产。按照《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82号），项目需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并编制验收监测表。2018年5月，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以勒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18年6月，我公司派出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收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验收方案，于2018年6月14-15、8月12-13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测和实验室分析。根据检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情况，并参考建设单位提供的技术资料，编制了本验收监测表。

二、项目工程概况

1、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项目位于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阿坝集中发展区内，项目周围主要为工业企业。项目北侧约320m处为藏药厂；东侧20m处为鲤鱼溪（排洪渠），约250m处为玫瑰之约电瓶车厂；东南侧200m处为康柏机械；南侧32m处为四川磊鑫工程机械化有限公司，约42m处为成都再建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成阿分公司；西南侧50m处为节能环保中小企业孵化园；西侧紧邻成都世嘉羽绒有限公司。

地理位置见附图1，项目外环境关系见附图2，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3。

2、劳动定员及生产班制

劳动定员：项目职工100人。

工作制度：年正常工作天数约280天，单班制，每班8小时。

3、项目建设情况

本项目生产规模对照见表1-1、项目组成情况对照见表1-2，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对照见表1-3，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对照见表1-4。

表 1-1 生产规模对比表

环评确认产品及产能	实际建设及验收情况
-----------	-----------

产品名称	预估年产量	产品名称	实际设计 年产量	2018.6.14 产量	2018.8.12 产量
盘式蚊香	150 万件/年	盘式蚊香	100 万件/年	3000 件/天	3050 件/天

表 1-2 项目组成情况（环评确认、实际建成情况）对照

工程分类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根据生产线设计，从东南侧往北侧，分别为搅拌车间、空胚车间、包装车间（含喷药车间），其余的车间暂时设计为生产周转用房，未布置生产线，均为 1F，层高为 9.5m，采用钢结构，总建筑面积约为 26018m ² 。	根据生产线设计，从东南侧往北侧，分别为搅拌车间、空胚车间、包装车间（含喷药车间），其余的车间暂时设计为生产周转用房，未布置生产线，均为 1F，层高为 9.5m，采用钢结构，总建筑面积约为 26018m ² 。	搅拌粉尘、挥发油气、挥发有机废气、噪声、固废	与环评相同
公辅工程	供电系统	依托园区已建供电系统进行供电	依托园区已建供电系统进行供电	/	与环评相同
	供水系统	依托园区已建市政给水管网集中供应	依托园区已建市政给水管网集中供应	/	与环评相同
	排水系统	依托园区已建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制排水	依托园区已建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制排水	/	与环评相同
	供汽系统	依托园区热电厂已建蒸汽管道集中供应	使用电加热方式	/	/
	消防水池	拟建消防水池进行消防用水的供应，厂区内预埋消防水管，室内外配备消防栓，消防水池位于项目北侧绿化带内，总容积 900m ³	已建消防水池，进行消防用水的供应，厂区内预埋消防水管，室内外配备消防栓，消防水池位于项目北侧绿化带内，总容积 900m ³	/	与环评相同
	绿化	绿化面积约为 3000m ² ，绿地率为 6.58%。	绿化面积约为 3000m ² ，绿地率为 6.58%。	/	与环评相同
	煤油油罐	煤油油罐约 30m ³ ，采用地埋式，位于包装车间北侧绿化区域内。	本项目不使用煤油油罐，煤油由厂家定期配送。	/	煤油油罐不使用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楼	位于项目主出入口，共建3F，层高为12.0m，采用砖混结构，建筑面积为957.2m ²	位于项目主出入口，共建3F，层高为12.0m，采用砖混结构，建筑面积为957.2m ²	生活废水、生活垃圾	与环评相同
	研发楼	位于项目场地东南侧，共建4F，采用砖混结构，层高为12.85m，其中1F为员工食堂和餐厅，2-4F为研发办公室，主要研发内容为盘式蚊香空胚的配方，不涉及化学药品的使用。	位于项目场地东南侧，共建4F，采用砖混结构，层高为12.85m，其中1F为员工食堂和餐厅，2-4F为研发办公室，主要研发内容为盘式蚊香空胚的配方，不涉及化学药品的使用。	食堂油烟、餐饮废水、餐厨垃圾、生活污水	与环评相同
仓储及其他		各种库房设置在厂房内，面积约3000m ²	各种库房设置在厂房内，面积约3000m ²	/	与环评相同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预处理池1座，容积为20m ³ ，位于项目研发楼南侧空地地下	预处理池1座，容积为20m ³ ，位于项目研发楼南侧空地地下	污泥	与环评相同
		隔油池1座，容积为1.0m ³ ，位于项目研发楼南侧空地地下	隔油池1座，容积为1.0m ³ ，位于项目研发楼南侧空地地下	隔油池废油脂	与环评相同
	员工食堂油烟废气治理	员工食堂及餐厅拟设置于研发楼1F，拟设置油烟净化器和排烟风机各1台，均位于食堂厨房天花板上；排烟管道1条，位于厨房外墙上。	员工食堂及餐厅拟设置于研发楼1F，拟设置油烟净化器和排烟风机各1台，均位于食堂厨房天花板上；排烟管道1条，位于厨房外墙上。	油烟净化器废油、噪声	与环评相同
	搅拌车间粉尘治理	搅拌系统（下料口、提升机、搅拌仓等组成）为密闭系统，投料口设置在密闭房间内，投料口上方设有集气罩，投料间和搅拌系统均处于负压环境中，产生的粉尘抽至布袋除尘器中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搅拌系统（下料口、提升机、搅拌仓等组成）为密闭系统， 投料口采用下沉式，材料通过管道密闭运输 ，投料口上方设有集气罩，投料间和搅拌系统均处于负压环境中，产生的粉尘抽至布袋除尘器中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粉尘、噪声	投料口采用下沉式
	喷药车间有机废气治理	喷药机自带回收净化处理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设备相对封闭（除蚊香进出小口外均为密封），收集效率约为90%，净化效率为80%。	喷药机自带回收净化处理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设备相对封闭（除蚊香进出小口外均为密封），收集效率约为90%，净化效率为80%。	有机废气、废活性炭	与环评相同

危废暂存间	项目在喷药工序旁设置1间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使用药剂的废包装材料等危险废物。	项目在配药房内设置1间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使用药剂的废包装材料等危险废物。	渗透风险	/
垃圾收集点	依托园区已建生活垃圾收集点对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和暂存	依托园区已建生活垃圾收集点对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和暂存	/	与环评相同

项目投料口处与环评不同未采用密闭空间、煤油罐不使用，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2。

表 1-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环评确认、实际建成及验收情况）

环评时确定的设备清单			验收时实际使用设备清单		
名称	型号	数量（台）	名称	型号	数量（台）
均化搅拌系统	功率约为90KW	2 台	均化搅拌系统	功率约为90KW	2 台
全自动蚊香成型机	/	8 台	全自动蚊香成型机	/	8 台
烘房	配备换热器	1 台	烘房	配备换热器	1 台
收香机	/	4 台	收香机	/	4 台
配药机	/	1 台	配药机	/	1 台
发片机	/	12 台	发片机	/	12 台
喷药机（自带回收净化装置）	/	12 台	喷药机（自带回收净化装置）	/	6 台
包装机	/	12 台	包装机	/	12 台
热缩机	/	12 台	热缩机	/	12 台
缠桶机	/	4 台	缠桶机	/	4 台
装盒机	/	4 台	装盒机	/	4 台
叉车	/	2 台	叉车	/	2 台
煤油油罐	容积为30m ³ ,采用地埋式	1 座	煤油油罐	容积为30m ³ ,采用地埋式	1 座
分体式空调室外机	1.5P	10 台	分体式空调室外机	1.5P	10 台
集气罩	/	1 台	集气罩	/	1 台
油烟净化器	/	1 台	油烟净化器	/	1 台
排烟风机	/	1 台	排烟风机	/	1 台
布袋除尘器（含风机）	收集效率95%，处理效率95%	1 套	布袋除尘器（含风机）	收集效率95%，处理效率95%	1 套

项目实际使用设备与环评相比，喷药机台数减少一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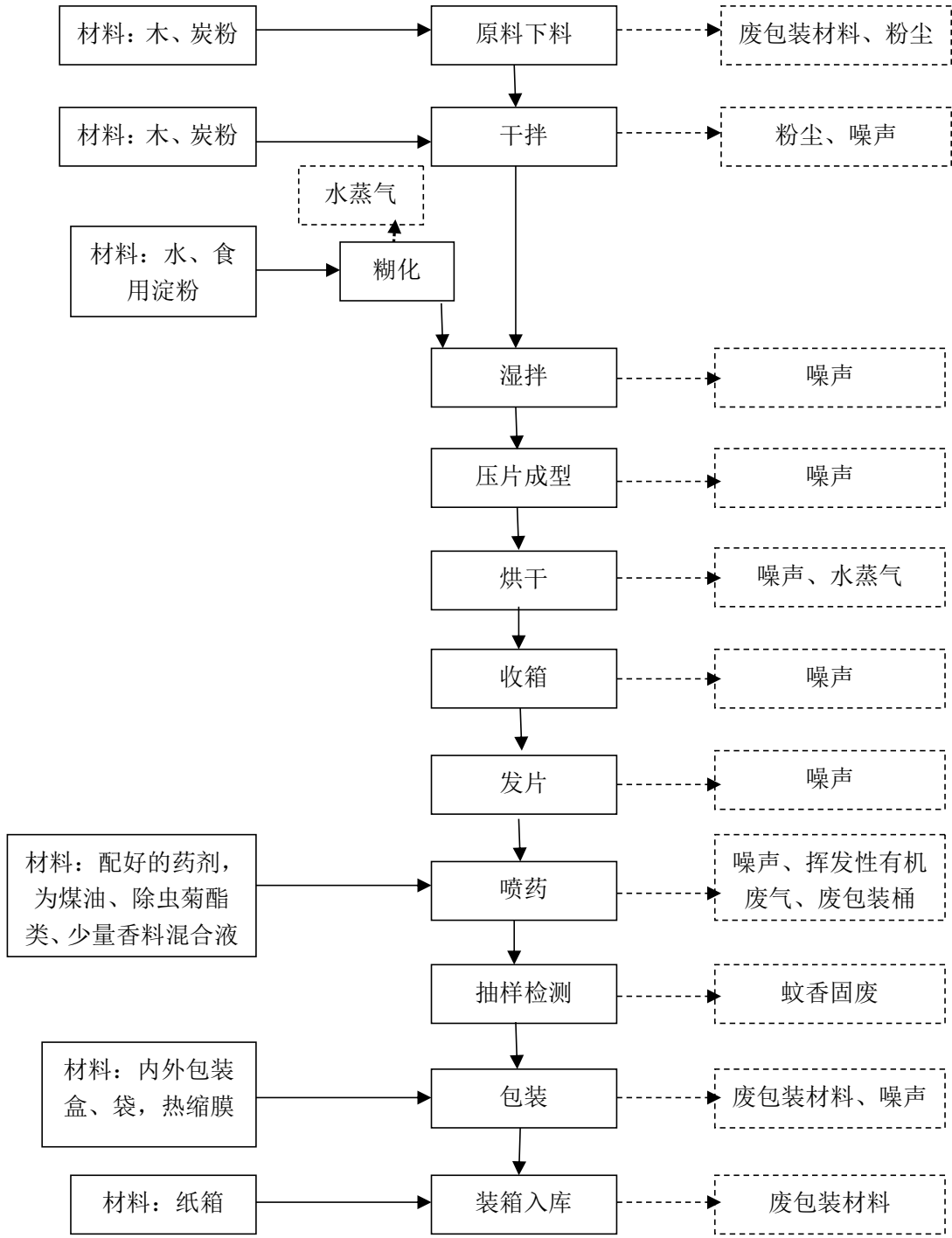
表 1-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使用情况（环评确认、实际建成及验收情况）
对照

系统	名称	单位	环评预测年 耗量	实际 年消耗量	来源
原辅 材料	木、炭粉	吨/年	8000	5000	外购
	食用淀粉	吨/年	约 1900	1000	外购
	除虫菊酯类	吨/年	3	2	外购
	香料	吨/年	1	0.65	外购
	煤油	吨/年	98	60	外购
	热缩膜	吨/年	2	1.5	外购
能耗	电	Kwh	1.2 万	280 万	园区供电
	水	t	6776	5000	园区供水
	蒸汽	m ³	0.3 万	不使用	/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

一、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

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见图 2-1。



主体工艺：

(1) 原料下料：将木粉、炭粉按照 1:1 的比例从原材料库运至投料密闭房

间内，人工进行拆包后直接倾倒至下料口，通过提升机运输至搅拌机（搅拌仓）内。该过程会产生少量粉尘及废包装材料。

（2）干拌：提升机将木炭粉传送进入搅拌仓内，通过搅拌机的两次搅拌混合，完全均化木炭粉。该过程会产生噪声及少量粉尘。

（3）糊化：将食用淀粉倒入糊化锅内，添加水，加热使得淀粉糊化，使用热源为电加热。该过程会产生水蒸气。

（4）湿拌：将糊化好的淀粉与均化好的木炭粉放入搅拌机内进行搅拌，充分、均匀混合。该过程会产生噪声。

（5）压片成型：将湿拌好的原料使用皮带传送至成型车间，通过全自动蚊香成型机，将原料加工成盘式蚊香的空胚，该套设备工作过程为，现将湿拌好的原料通过挤压机挤压成长方形，通过挤胚机在长方形原料上截取盘式蚊香形状（简称“空胚”），余下的边角料通过回料带传送回挤压机内重复使用。该过程会产生噪声。

（6）烘干：将重叠好的香胚架用叉车运至烘干房内，控制温度在 50-60℃之间，烘 6-10 小时，将蚊香空胚内的水分全部烘干、蒸发。该过程会产生噪声及水蒸气（含少量异味）。

（7）收箱：烘干完成后，将烘干好的空胚送至收箱机进行收箱，收好后便成了蚊香的半成品。该过程会产生噪声。

（8）发片：将蚊香空胚空过发片机摊铺成均匀、整齐的形状。该过程会产生噪声。

（9）喷药：在配药房将除虫菊酯类、少量香料（均为液体），按照一定比例融入煤油内，在搅拌机内进行充分搅拌，搅拌均匀后通过专用可密闭分药桶添加入喷药机的药缸内，控制发片后空胚的传送速度，依次通过密闭的喷药机，使得每盘蚊香均匀喷洒等量的药剂。该过程会产生噪声、挥发性有机废气及废包装桶。

（10）抽样检测：对成品的蚊香进行出厂的抽样检测，主要检测蚊香的外观、感官、脱圈型、平整度、抗折力等物理性能检测，不涉及化学分析。该过程会产生蚊香固废。

（11）包装：按订单要求重量进行包装，先进行蚊香的内包装，然后外包装成袋、桶装盒等，根据需要将内外包装好的产品缠上热缩膜，热缩膜为 PVC 材

质，热缩过程温度较低，未达到热缩膜中有机物挥发的温度。该过程会产生噪声、废包装材料。

（12）装箱入库：将单个同类包装的产品人工装入纸箱内，送至库房，等待出厂。

该项目生产工艺与环评确认工艺基本相同，主要把蒸汽加热改为电加热。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产生及治理

1、废气污染物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搅拌车间产生的粉尘、煤油储存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油气、除虫菊酯、香料及没有混合液配置过程和喷药过程挥发的有机废气、烘干异味及员工食堂油烟废气。 治理措施：（1）搅拌粉尘：在下料口上方安装约 1.0m² 的集气罩，且投料口采用下沉式，整个房间处于负压状态；搅拌系统也处于负压状态，通过风机将整个搅拌系统，包括投料房、下料口、干拌、湿拌机等产生的少量粉尘引至布袋除尘器内进行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2）挥发油气：存放及使用过程中挥发的油气较少，经扩散后能够达标排放。（3）有机废气（以 TVOC）：配药房产生的有机废气量较少，通过排气扇抽至车间外排放；喷药机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设备自带的除味回用装置（含活性炭吸附装置、排风机等）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4）员工食堂油烟废气：产生的油烟废气通过安装的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送至排气筒排放。 2、废水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及食堂餐饮废水。生产废水主要为拖布清洗废水。 该项目员工用水量为 8.19m³/d，生活废水排水按 0.85 计，则该工程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6.96m³/d，食堂餐饮废水经过厂区设置的 1m³ 的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拖布清洗废水）一并经预处理池（20m³）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成阿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沱江。 3、环保设施（措施） 本项目环保设施（措施）情况及环保投资见表 3-4。环保设施图片见附图 4。 表 3-4 环保设施（措施）情况及环保投资（对照） <table><tr><th colspan="3">环评要求</th><th colspan="3">实际建成</th></tr><tr><th colspan="2">治理项目</th><th>环保措施目</th><th>投资金额 (万元)</th><th>环保措施</th><th>投资金额 (万元)</th></tr><tr><td rowspan="2">废气污染</td><td>食堂油烟废气</td><td>1 台油烟净化器、1 台排烟风机、1 根专用排烟管道</td><td>3.0</td><td>1 台油烟净化器、1 台排烟风机、1 根专用排烟管道</td><td>3.0</td></tr><tr><td>搅拌车</td><td>1 台布袋除尘器、1 根 15m</td><td>5.0</td><td>1 台布袋除尘器、1</td><td>5.0</td></tr></table>						环评要求			实际建成			治理项目		环保措施目	投资金额 (万元)	环保措施	投资金额 (万元)	废气污染	食堂油烟废气	1 台油烟净化器、1 台排烟风机、1 根专用排烟管道	3.0	1 台油烟净化器、1 台排烟风机、1 根专用排烟管道	3.0	搅拌车	1 台布袋除尘器、1 根 15m	5.0	1 台布袋除尘器、1	5.0
环评要求			实际建成																									
治理项目		环保措施目	投资金额 (万元)	环保措施	投资金额 (万元)																							
废气污染	食堂油烟废气	1 台油烟净化器、1 台排烟风机、1 根专用排烟管道	3.0	1 台油烟净化器、1 台排烟风机、1 根专用排烟管道	3.0																							
	搅拌车	1 台布袋除尘器、1 根 15m	5.0	1 台布袋除尘器、1	5.0																							

防治	间粉尘	高排气筒		根 15m 高排气筒	
	有机废气	车间外墙安装若干排气扇，加强车间内排风；喷药机设备自带的回收净化装置（冷凝回收+活性炭吸附），设置 15m 高有机废气排口。	10.0	车间外墙安装若干排气扇，加强车间内排风；喷药机设备自带的回收净化装置（冷凝回收+活性炭吸附），设置 15m 高有机废气排口。	10.0
水污染防治	生活污水	一座容积为 20m ³ 的预处理池	5.0	一座容积为 20m ³ 的预处理池	5.0
	餐饮废水	一座容积为 1.0m ³ 的隔油池	0.2	一座容积为 1.0m ³ 的隔油池	0.2
噪声防治	各类风机噪声	风机和排风管道之间采用软连接；排风管道使用的镀锌板厚度应大于 1mm。	2.0	风机和排风管道之间采用软连接；排风管道使用的镀锌板厚度应大于 1mm。	2.0
	生产设备噪声	高噪声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垫	2.0	高噪声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垫	2.0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及预处理池污泥	垃圾分类收集，及时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清掏的预处理池污泥日产日清，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1.0	垃圾分类收集，及时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清掏的预处理池污泥日产日清，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1.0
	废原料包装袋	经收集后定期外售	/	经收集后定期外售	/
	废药剂包装桶、含油废布、手套	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0.5	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0.5
地下水污水防治措施		分区防渗措施，重点防渗区主要为：污水处理设施及其输送管道、危险废物暂存间、油罐及输油管道等；一般防渗区主要为：生产厂房	5.0	分区防渗措施，重点防渗区主要为：污水处理设施及其输送管道、危险废物暂存间；一般防渗区主要为：生产厂房	5.0
事故防范措施投资		各项预防事故措施	76.2	各项预防事故措施	76.2
绿化		植树种草及景观	20	植树种草及景观	20
合计		/	129.9	/	129.9

表四 环评主要结论、要求及环评批复

一、环评主要结论

1、项目情况

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起项目位于成都市金堂县成阿工业园区，项目总体投资 7800 万元人民币，项目规划建设金用地面积为 50232.727 m²，总建筑面积 28666 m²，均为地上建筑。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生产车间、办公用房及相关附属配套设施，建成后主要生产盘式蚊香生产线，年产盘式蚊香 150 万件，折合重量约 1 万吨。

2、产业政策的符合性结论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本项目行业类别属“C4119 其他日用杂品制造”类，根据 2013 年 3 月 27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9 号文《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和 2013 年 2 月 2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21 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修正）》有关政策规定，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根据国务院《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办发[2015]40 号），第十三条：“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视为允许类”。

同时，金堂县发展和改革局以“金投资备【5101211509101】0076 号”文件对本项目的建设进行备案（相关文件见附件），同意本项目建设。

3、规划符合性结论

项目用地工业用地，符合区域相关土地利用规划要求。根据规划区内规划的主要发展行业、全区的环境保护要求即紧急发展要求，本项目不属于《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的“鼓励及允许进入的行业”，也不属于“禁止进入的行业”，视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与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规划相容。

本建设项目已与成都-阿坝工业园区管委会签订了该项目的《投资协议书》及补充协议，根据协议内容可知，项目所在地的用地性质为国有工业建设用地，项目的生产内容符合产业开发规划。

综上，本项目的而建设与《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企业准入要求不相冲突，符合园区规划和区域发展规划要求。

4、选址合理性、相容性结论

本项目地块位于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内。目前，园区的供水、排水、供电、供气及光纤、电缆等基础设施已建成，可为项目建设提供良好的平台。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四周主要为已建成和待建的工业企业。周边在采取污染防治措施，使得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对本项目无影响；本项目通过合理布置总平面、对各项污染物采取有效可靠的治理措施后，对周围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因此本项目与周围环境相容，选址合理。

5、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 SO_2 、 NO_2 和 PM_{10} 浓度值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良好。

（2）地表水

由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可以看出，地表水监测点位 W-2-2-1（淮口工业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1500m）和 W2-3-1（淮口工业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1500m）的 COD_{Cr} 值略微超标，其余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II 类水域标准限值要求，地表水环境质量基本良好。

（3）声学环境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昼夜间声环境质量均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6、清洁生产结论

总体而言，本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的原则，从能源使用、原料使用、生产设备使用、生产工艺、固体废物资源化、污染物治理措施等各个环节采取了有效、可行的措施，能够达到清洁生产的要求。

7、达标排放及治污措施的有效性结论

本项目项目运营规程中食堂产生的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拖布清洁废水）一并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通过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成阿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后排入沱江，对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环境影响较

小。

项目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能实现达标排放，搅拌车间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喷药车间挥发有机废气经过喷药设备自带的回收除味装置处理后，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不良的影响。

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均去向明确、合理，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综上分析，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选择适当，运行稳定、可靠，能达到环保标准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评价认为：本项目污染治理技术经济可行、措施有效。

8、总量控制

结合国家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原则及污染物排放特点，本评价确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因子为：COD_{Cr}、NH₃-N、粉尘、TVOC。

控制量如下：

废水： COD_{Cr}: 0.60t/a NH₃-N: 0.040t/a

废气： 粉尘 有组织: 0.038 t/a ； 无组织: 0.040t/a

TVOC 有组织: 0.1836t/a ； 无组织: 0.1122t/a

9、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按照本环评要求的环境风险措施实施后，可以有效的控制或缓解危险化学品使用及火灾发生风险，最终风险防范措施以该项目的安全评价为准，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10、建设项目环保可行性结论

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选址于成都市金堂县成阿工业园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的建设《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企业准入要求不冲突，符合区域发展规划，用地符合区域用地规划要求，项目建设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选址合理，总平布置合理。建设单位只要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及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则从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环境保护对策建议和要求

- 1、认真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 2、落实环保资金，以确保治污措施的实施，项目各类污染物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要求进行治理，必须确保项目污染物实现达标外排并不扰民。
- 3、加强管理，规范厂内各类原料、成品的储存。
- 4、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 5、为保证除尘器收尘效率，除选用规格适用的布袋外，还应定期更换，保证处理效率，保证车间内空气质量。
- 6、加强车间内工人劳动保护措施。
- 7、进一步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三、 环评批复

你公司报送的位于成都市金堂县成阿工业园区的建设项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报告表所提各项环保措施能够满足污染防治要求，可作为执行“三同时”制度的依据，同意按审查批准的备案、设计进行建设。

二、严格总量和排污权指标使用控制。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0.6 吨/年、氨氮 0.04 吨/年，纳入淮口镇工业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不再重新下达控制指标。粉尘 0.078 吨/年，非甲烷总烃 0.1106 吨/年。

三、根据金堂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内容（金投资备【51012115090101】0076 号）进行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7800 万元，环保投入 116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

1、主体建设为：根据生产线设计，从东南侧往北侧，分别为搅拌车间、空胚车间、包装车间，其余的生产车间暂时设计为生产周转用房，均为 1F，层高为 9.5m，采用钢结构，总建筑面积约为 26018m²，建设后主要生产盘式蚊香生产线，年产盘式蚊香 150 万件，折合重量约 1 万吨。

2、配套设施建设为：供水、供电、排水、供汽系统，消防水池，绿化，煤油油罐。

3、环保设施建设为：污水预处理池、隔油池，食堂油烟净化器、排烟风机，布袋除尘器，喷药机活性炭吸附装置，垃圾收集点等

四、做好施工期污染防治工作

1、施工期废水：本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施工分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得外排。

2、施工期废气：严格按照“六必须”、“六不准”的要求开展施工作业，切实做到文明施工，减少扬尘污染。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做到封闭施工，规范材料堆放，采取篷布遮盖。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大风等不利天气施工。主要运输道路进行硬化，加强进出车辆管理，运输中需通过遮盖、密闭等措施减少沿途抛洒、散落。及时清运并妥善处置建筑垃圾，严禁随意乱堆乱放。

3、施工机械噪声：合理布局施工现场，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落实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合理控制施工时间，尽量将噪声较大的工序安排在昼间，夜间施工需征得当地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对钢管、模板等构件装卸、搬运应该轻拿轻放，严禁抛掷。

4、施工现场废物及垃圾处理：建筑垃圾主要是建筑废弃材料、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建筑废弃材料部分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部分和建筑垃圾运至政府制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处置。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同时建筑废弃物临时堆场应进行防雨、防泄漏处理，防止污染地下水。

5、水土流失防治：避免预计开挖，合理布置废弃土石和回填土临时堆放场，严格落实“三防”措施。

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机制。在建设、工艺调试过程中，应按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具体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落实运营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实施雨污分流。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拖布清洁废水）一并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2、落实运营期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员工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搅拌车间顶设除尘器，对搅拌仓产生粉尘进行收集处理。挥发油漆和有机废气由喷药机自带回收装置处理，生产过程中须加强车间内部通风。以喷药间包装生产车间为中心设 50m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住宅、学校、医院等敏感点，不得引入食品业、医药业等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要求较高的行业。

3、落实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振动小的生产设备，通过合理布局、隔声、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落实运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废油、废药剂包装桶，交由有专业

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及污水预处理池污泥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交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固废需妥善保存于暂存点，场地进行“三防”处理，防止污染地下水和土壤；危废暂存点做防渗防漏处理，设置明显标志，及时、妥善清运，尽量减少危废临时储存量。

5、建立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强化环境风险管理，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严防事故发生。

六、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必须重新报批。

七、项目建设必须依法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向我局提交污染防治落实情况的报告，经检查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八、请金堂县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施工期间及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表五 标准限值

根据环评执行标准，并结合现行实用标准，该项目验收监测执行标准详见表 5-1。

表 5-1 环评标准与验收标准对照表

类别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废水	《污水排放综合标准》 GB8978-1996 表 4 的三级标准 NH3-N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污水排放综合标准》 GB8978-1996 表 4 的三级标准；NH3-N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项目	pH	COD	氨氮	pH	COD	氨氮
	浓度限值	6-9	500	45	6-9	500	45
	项目	SS	BOD ₅	石油类	SS	BOD ₅	石油类
	浓度限值	400	300	20	400	300	20
	注：	单位：mg/L，pH 无量纲。			单位：mg/L，pH 无量纲。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		
	项目	最高允许排风 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 浓度限限值 mg/m ³		最高允许排风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浓度 限限值 mg/m ³
	颗粒物	120	1.0		120		1.0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一、验收检查范围及工况要求

1、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仅针对环评批复及实际产能，本次验收范围见表 6-1：

表 6-1 验收范围

工程分类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根据生产线设计，从东南侧往北侧，分别为搅拌车间、空胚车间、包装车间（含喷药车间），其余的车间暂时设计为生产周转用房，未布置生产线，均为 1F，层高为 9.5m，采用钢结构，总建筑面积约为 26018m ² 。	已建
公辅工程	供电系统	依托园区已建供电系统进行供电	已建
	供水系统	依托园区已建市政给水管网集中供应	已建
	排水系统	依托园区已建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制排水	已建
	供汽系统	依托园区热电厂已建蒸汽管道集中供应	已建
	消防水池	拟建消防水池进行消防用水的供应，厂区内预埋消防水管，室内外配备消防栓，消防水池位于项目北侧绿化带内，总容积 900m ³	已建
	绿化	绿化面积约为 3000m ² ，绿地率为 6.58%。	已建
	煤油油罐	煤油油罐约 30m ³ ，采用地埋式，位于包装车间北侧绿化区域内。	煤油油罐不使用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楼	位于项目主出入口，共建 3F，层高为 12.0m，采用砖混结构，建筑面积为 957.2m ²	已建
	研发楼	位于项目场地东南侧，共建 4F，采用砖混结构，层高为 12.85m，其中 1F 为员工食堂和餐厅，2-4F 为研发办公室，主要研发内容为盘式蚊香空胚的配方，不涉及化学药品的使用。	已建
仓储及其他		各种库房设置在厂房内，面积约 3000m ²	已建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预处理池 1 座，容积为 20m ³ ，位于项目研发楼南侧空地地下	已建
		隔油池 1 座，容积为 1.0m ³ ，位于项目研发楼南侧空地地下	已建
	员工食堂油烟废气治理	员工食堂及餐厅拟设置于研发楼 1F，拟设置油烟净化器和排烟风机各 1 台，均位于食堂厨房天花板上；排烟管道 1 条，位于厨房外墙上。	已建
	搅拌车间粉尘治理	搅拌系统（下料口、提升机、搅拌仓等组成）为密闭系统， 投料口采用下沉式，通过管道密闭运输 ，投料口上方设有集气罩，投料间和搅拌系统均处于负压环境中，产生的粉尘抽至布袋除尘器中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已建
	喷药车间有机废气治理	喷药机自带回收净化处理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设备相对封闭（除蚊香进出小口外均为密封），收集效率约为 90%，净化效率为 80%。	已建
	危废暂存间	项目在喷药工序旁设置 1 间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使用药剂的废包装材料等危险废物。	已建

	垃圾收集点	依托园区已建生活垃圾收集点对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和暂存	已建
--	-------	----------------------------------	----

2、验收及检查内容

- 1) 废气监测;
- 2) 废水监测;
- 3) 项目周边公众意见调查;
- 4) 环境管理检查;
- 5) 总量控制检查。

3、验收监测的工况监控

验收监测时间段本项目产量均超过 75%，具体见表 6-2，满足监测要求。

表 6-2 验收期间生产负荷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负荷
2018.6.14	盘式蚊香	3800 件/天	3000 件/天	78.9%
2018.6.15	盘式蚊香	3800 件/天	3100 件/天	81.5%
2018.8.12	盘式蚊香	3800 件/天	3050 件/天	80.2%
2018.8.13	盘式蚊香	3800 件/天	3080 件/天	81%

二、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
- 2、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
- 3、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及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
- 4、气体采样在进现场前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现场采样前后对流量计进行校核大气采样器采样前后误差<5%，排气筒采样器采样前后误差<20%，
- 5、实验室样品分析同步完成全程序双空白实验、做样品总数 10%的加标回

收和平行双样分析。

6、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有关要求
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三、废气监测

1、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见表 6-3、表 6-4。

表 6-3 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项目及频次

测点 编号	检测项目	测点位置	排气筒高 度（m）	测点高度 （m）	采样频次 （次/天）	采样天 数（天）
1#	颗粒物	搅拌车间排气筒	15	7	3	2
2#	油烟	厨房油烟排气筒	20	19	1	2
3#	VOC _s	喷药间排气筒	15	6	3	2

表 6-4 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天数
1#	东侧厂界外 3m 处	颗粒物、VOC _s	4	2
2#	南侧厂界外 3m 处			
3#	西侧厂界外 3m 处			
4#	北侧厂界外 3m 处			

2、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5、表 6-6。

表 6-5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分析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样品采集	固定污染源排气颗 粒物测定与气态污 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崂应 3012H	YL-112
VOC _s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4000A	YLS002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6157-1996	电子天平 ATY124	YLS008
油烟	红外分光光度法	GB18483-2001 附 录 A	红外分光光度计 OIL46	YLS064

表 6-6 无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样品采集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检测技术导则	HJ/T55-2000	崂应 2050 崂应 2034	YL-114 YL-115 YL-127 YL-128
VOCs	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4000A	YLS002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电子天平 AUW120D	YLS006

3、监测结果										
表 6-7 固定污染废气颗粒物及 VOCs 监测结果										
检测 点位	检测 内容	检测 时间	样品 编号	实测排 放浓度 (mg/ m³)	标杆流 量 (m³ /h) 排放 速率	排放 速率 (kg/ h)	标准限值		评价	
							浓度 (mg /m³)	排放速 率 (kg/h)	浓度	排放 速率
搅 拌 车 间 排 气 筒 1#	颗 粒 物	201 8.6. 14	HJ269 I E001	28.3	4514	0.128	120	3.5	达标	达标
			HJ269 I E002	25.1	4744	0.119			达标	达标
			HJ269 I E003	21.3	4806	0.102			达标	达标
		201 8.6. 15	HJ269 II E001	23.3	4678	0.109			达标	达标
			HJ269 II E002	26.8	4533	0.121			达标	达标

			HJ269 II E003	24.8	4499	0.112			达标	达标
喷 药 车 间 排 气 筒 3#	VO Cs	201	HJ269 I C001	22.1	1849	0.041	60	3.4	达标	达标
			HJ269 I C002	20.8	1772	0.037			达标	达标
			HJ269 I C003	24.7	1748	0.043			达标	达标
		201	HJ269 II C001	23.8	1852	0.044			达标	达标
			HJ269 II C002	24.5	1768	0.043			达标	达标
			HJ269 II C003	26.1	1795	0.047			达标	达标
		8.6. 14	HJ269 I C003	24.7	1748	0.043			达标	达标
			HJ269 I C001	20.8	1772	0.037			达标	达标
			HJ269 I C002	22.1	1849	0.041			达标	达标

表 6-8 固定污染源废气油烟监测结果

检测 点位	检测 内容	检测 时间	样品编 号	实测浓度 (mg/m ³)	标杆流量 (m ³ /h)	折算排放 浓度 (mg/m ³)	标准限值 浓度 (mg/m ³)	评 价
			HJ269 I B001	0.06	3758			达 标
			HJ269 I B002	0.04	3373			达 标

油烟 排气 筒 2#	油烟	2018. 6.14	HJ269 I B003	0.036	3785	0.05	2.0	达 标
			HJ269 I B004	0.04	3791			达 标
			HJ269 I B005	0.04	3799			达 标
		2018. 6.15	HJ269 II B001	0.06	3798	0.04	2.0	达 标
			HJ269 II B002	0.03	3820			达 标
			HJ269 II B003	0.03	3819			达 标
			HJ269 II B004	0.04	3818			达 标
			HJ269 II B005	0.03	3817			达 标

表 6-9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日期	检测位置	检测 项目	样品编号	测试排放值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评价
		颗粒 物	HJ269 I F001	0.282	1.0	达标
			HJ269 I F002	0.293		达标
			HJ269 I F003	0.319		达标

2018.6.14	1#东侧厂界处 3m 处		HJ269 I F004	0.295		达标
		VOC _s	HJ269 I D001	0.81	2.0	达标
			HJ269 I D002	0.52		达标
			HJ269 I D003	0.70		达标
			HJ269 I D004	0.64		达标
	2#南侧厂界外 3m 处	颗粒物	HJ269 I F005	0.304	1.0	达标
			HJ269 I F006	0.326		达标
			HJ269 I F007	0.325		达标
			HJ269 I F008	0.297		达标
		VOC _s	HJ269 I D005	0.66	2.0	达标
			HJ269 I D006	1.73		达标
			HJ269 I D007	0.28		达标
			HJ269 I D008	0.95		达标
	3#西侧厂界外 3m 处	颗粒物	HJ269 I F009	0.306	1.0	达标
			HJ269 I F0010	0.297		达标
			HJ269 I F0011	0.327		达标
			HJ269 I F0012	0.330		达标
		VOC _s	HJ269 I D009	0.91	2.0	达标
			HJ269 I D0010	0.59		达标
			HJ269 I D0011	0.62		达标
			HJ269 I D0012	0.64		达标
	4#北侧厂界外 3m 处	颗粒物	HJ269 I F0013	0.325	1.0	达标
			HJ269 I F0014	0.332		达标
			HJ269 I F0015	0.327		达标
			HJ269 I F0016	0.314		达标
		VOC _s	HJ269 I D0013	0.54	2.0	达标
			HJ269 I D0014	1.13		达标
			HJ269 I D0015	0.55		达标
			HJ269 I D0016	0.81		达标
	1#东侧厂界处 3m 处	颗粒物	HJ269 II F001	0.294	1.0	达标
			HJ269 II F002	0.298		达标
			HJ269 II F003	0.290		达标
			HJ269 II F004	0.313		达标
			HJ269 II D001	1.22		达标

2018. 6.15		VOC _s	HJ269 II D002	0.90	2.0	达标
			HJ269 II D003	1.56		达标
			HJ269 II D004	0.94		达标
	2#南侧厂界 外 3m 处	颗粒 物	HJ269 II F005	0.307	1.0	达标
			HJ269 II F006	0.325		达标
			HJ269 II F007	0.287		达标
			HJ269 II F008	0.318		达标
		VOC _s	HJ269 II D005	0.57	2.0	达标
			HJ269 II D006	0.71		达标
			HJ269 II D007	0.70		达标
			HJ269 II D008	0.69		达标
	3#西侧厂界 外 3m 处	颗粒 物	HJ269 II F009	0.296	1.0	达标
			HJ269 II F0010	0.329		达标
			HJ269 II F0011	0.334		达标
			HJ269 II F0012	0.315		达标
		VOC _s	HJ269 II D009	1.48	2.0	达标
			HJ269 II D0010	0.72		达标
			HJ269 II D0011	0.95		达标
			HJ269 II D0012	0.84		达标
	4#北侧厂界 外 3m 处	颗粒 物	HJ269 II F0013	0.331	1.0	达标
			HJ269 II F0014	0.302		达标
			HJ269 II F0015	0.318		达标
			HJ269 II F0016	0.326		达标
		VOC _s	HJ269 II D0013	1.06	2.0	达标
			HJ269 II D0014	0.53		达标
			HJ269 II D0015	0.71		达标
			HJ269 II D0016	0.58		达标

4、监测结果评价

本项目固定污染源废气中 VOCs 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限值标准，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限值标准；无组织废气中 VOCs 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标准，颗粒无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限值标准，废气实现达标排放。

四、废水监测

1、监测频次

该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见表 6-6。

表 6-6 废水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采样频率	采样天数
1	1#污水排放口	pH、悬浮物（SS）、化学需氧量（COD _{Cr} ）、氨氮（NH ₃ -N）、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动植物油	3	2
2	2#污水排放口			

2、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7。

表 6-7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样品采集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91-2002	/	/
pH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PHB-4	YL-152
化学需氧量（COD _{Cr} ）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25ml 酸式滴定管	/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250B-Z	YLS028
悬浮物（SS）	重量法	GB11901--1989	电子天平 ATY124	YLS008
氨氮（NH ₃ -N）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分光光度计 722G	YLS005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红外分光光度计 OIL460	YLS064

3、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6-9。

表 6-9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位置	分析项目	监测日期	样品编号	分析结果	标准限值	判断结果
1#污水排放口	pH	2018.8.12	HJ400 I A001	7.16	6-9	达标
			HJ400 I A002	7.09		达标
			HJ400 I A003	7.14		达标
2#污水排放口			HJ400 I A004	7.47		达标
			HJ400 I A005	7.42		达标
			HJ400 I A006	7.48		达标
1#污水排放口	五日生化 需氧量 (BOD ₅)		HJ400 I A001	43.0	300	达标
			HJ400 I A002	45.8		达标
			HJ400 I A003	41.1		达标
2#污水排放口			HJ400 I A004	79.3		达标
			HJ400 I A005	85.0		达标
			HJ400 I A006	88.4		达标
1#污水排放口	悬浮物 (SS)		HJ400 I A001	39	400	达标
			HJ400 I A002	41		达标
			HJ400 I A003	41		达标
2#污水排放口			HJ400 I A004	52		达标
			HJ400 I A005	61		达标
			HJ400 I A006	58		达标
1#污水排放口	氨氮 (NH ₃ -N)		HJ400 I A001	27.9	-	-
			HJ400 I A002	26.9		-
			HJ400 I A003	26.7		-
2#污水排放口			HJ400 I A004	41.3		-
			HJ400 I A005	40.5		-
			HJ400 I A006	40.6		-
1#污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 量(COD _{Cr})		HJ400 I A001	117	500	达标
			HJ400 I A002	125		达标
			HJ400 I A003	123		达标
2#污水排放口			HJ400 I A004	253		达标
			HJ400 I A005	248		达标
			HJ400 I A006	253		达标
1#污水排放口	动植物油		HJ400 I A001	1.89	100	达标
			HJ400 I A002	2.52		达标

			HJ400 I A003	2.28		达标
2#污水排放口			HJ400 I A004	5.08		达标
			HJ400 I A005	3.91		达标
			HJ400 I A006	4.78		达标
1#污水排放口	pH	2018.8.13	HJ400 II A001	7.14	6-9	达标
2#污水排放口			HJ400 II A002	7.11		达标
			HJ400 II A003	7.14		达标
			HJ400 II A004	7.43		达标
			HJ400 II A005	7.45		达标
			HJ400 II A006	7.39		达标
1#污水排放口	五日生化 需氧量 (BOD ₅)		HJ400 II A001	41.4	300	达标
2#污水排放口			HJ400 II A002	43.5		达标
			HJ400 II A003	46.9		达标
			HJ400 II A004	83.6		达标
			HJ400 II A005	88.2		达标
			HJ400 II A006	83.5		达标
1#污水排放口	悬浮物 (SS)		HJ400 II A001	44	400	达标
2#污水排放口			HJ400 II A002	54		达标
			HJ400 II A003	61		达标
			HJ400 II A004	57		达标
			HJ400 II A005	64		达标
			HJ400 II A006	47		达标
1#污水排放口	氨氮 (NH ₃ -N)		HJ400 II A001	29.3	-	-
2#污水排放口			HJ400 II A002	28.2		-
			HJ400 II A003	28.5		-
			HJ400 II A004	42.0		-
			HJ400 II A005	41.8		-
			HJ400 II A006	41.3		-
1#污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 量(COD _{Cr})		HJ400 II A001	121	500	达标
2#污水排放口			HJ400 II A002	119		达标
			HJ400 II A003	122		达标
			HJ400 II A004	252		达标
			HJ400 II A005	249		达标
			HJ400 II A006	249		达标

1#污水排放口	动植物油		HJ400 II A001	2.53	100	达标		
			HJ400 II A002	2.35		达标		
			HJ400 II A003	2.26		达标		
2#污水排放口			HJ400 II A004	4.54		达标		
			HJ400 II A005	4.09		达标		
			HJ400 II A006	4.71		达标		

4、监测结论

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外排废水各项指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表七 环保检查结果

该项目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

一、环保机构、人员及职责：该公司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同时规定该环保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

二、环境管理规章制度：该公司将环境管理纳入了公司的日常运行管理当中，在营运过程中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

三、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情况：

所有环保设施正常运转。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维护保养较好。

四、“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

2015 年 12 月四川省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1 月 9 日成都市金堂县环境保护局出具《成都市金堂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金环审批[2016]6 号）对该项目环评报告表进行批复。

在“三同时”管理制度执行过程中认真按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要求履行职责，对环评提出的问题进行了相应完善，在人力、物力和资金上给予优先保证，确保环保设施及时上马以及公司环保工作的逐步推进。

五、环保档案管理检查：目前由办公室进行档案管理，所有环境保护资料保管完整，并分类归档。

六、总量控制指标检查：

项目类别	污染物核定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总量（厂区总排口）	判断结果
COD _{Cr}	≤0.60t/a	0.030t/a	符合
NH ₃ -N	≤0.04t/a	0.0074 t/a	符合

七、项目公众意见调查

验收期间对本项目周围民众进行调查，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 30 份，回收有效调查表 30 份。经统计对本项目环保工作持满意和基本满意态度的占 100%。公众参与调查表见下表，公众意见调查表及统计见附件。

八、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下表。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落实运营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实施雨污分流。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拖布清洁废水）一并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已落实。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生产污水一同进入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落实运营期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员工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搅拌车间顶设除尘器，对搅拌仓产生粉尘进行收集处理。挥发油漆和有机废气由喷药机自带回收装置处理，生产过程中须加强车间内部通风。以喷药间包装生产车间为中心设 50m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住宅、学校、医院等敏感点，不得引入食品业、医药业等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要求较高的行业。	已落实。 本项目食堂已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搅拌车间设置除尘器对搅拌粉尘进行收集处理；挥发油漆和有机废气由喷药机均自带回收处理装置且车间通风良好；车间互相设置有卫生防护距离，周围未建筑住宅、医院、学校等敏感点。
落实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振动小的生产设备，通过合理布局、隔声、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 本项目采用低噪声、符合国家环保要求的设备，产噪设备接地底部均安装减振设施，企业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加强管理，通过厂房可有效降低噪声。
落实运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废油、废药剂包装桶，交由有专业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及污水预处理池污泥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交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固废需妥善保存于暂存点，场地进行“三防”处理，防止污染地下水和土壤；危废暂存点做防渗防漏处理，设置明显标志，及时、妥善清运，尽量减少危废临时储存量。	已落实。 本项目产生的废油、废药剂包装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及污水预处理池污泥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交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固废暂存于相应暂存点，场地进行“三防”处理；危废暂存间做防渗防漏处理，设置明显标志，并及时妥善清运。
建立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强化环境风险管理，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严防事故发生。	已落实。 本项目已建立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并强化环境风险管理，落实了各项风险防范措施以防事故发生。

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公众参与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在百忙之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个人概况	姓名、住址和性别	年龄	名族	职业	文化程度	居住地域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1、30 岁以下 2、30~40 岁 3、41~50 岁 4、51 岁以上	1、汉族 2、其他	1、干部 2、工人 3、农民 4、个体户	1、大、中专以上 2、高中 3、初中 4、小学	1、项目区生活 2、项目区周围 3、其他地区
	住址或公司：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调查内容	你是否看见试生产期间有粉尘排放？	①经常看见	②偶尔看见	③从未见过		
	你是否看见试生产期间固体废弃物随意丢弃？	①经常看见	②偶尔看见	③从未见过		
	你认为产生的噪声对你生活有影响吗？	①很大	②一般	③无		
	你认为生产期间是否有异味？	①很大	②一般	③无		
	你看见有废水乱排吗？	①经常看见	②偶尔看见	③从未见过		
	你认为对环境影响的主要原因是	①噪声	②粉尘	③水质	④废气	⑤其它
	你认为本次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怎样？	①建设单位较为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减免环境影响，成效显著。			②环保工作仍有欠缺，建议加强。	
	你对本次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满意程度为	①满意	②比较满意	③不满意	④非常不满意	
其他意见和建议：						

请在你所在的选项上√

调查结论:

公众参与调查表基本上反应了项目周围居民对本项目环保工作持满意态度。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你是否看见试生产期间有粉尘排放?	①经常看见	②偶尔看见	③从未见过		
			30 (100%)		
你认为生产期间是否有异味?	①很大	②一般	③无		
			30 (100%)		
你是否看见试生产期间固体废弃物随意丢弃?	①经常看见	②偶尔看见	③从未见过		
			30 (100%)		
你认为产生的噪声对你生活有影响吗?	①很大	②一般	③无		
			30 (100%)		
你看见有废水乱排吗?	①经常看见	②偶尔看见	③从未见过		
			30 (100%)		
你认为对环境影响的主要原因是	①噪声	②粉尘	③水质	④废气	⑤其它
		1 (3.3%)	18 (60%)	10 (33%)	1 (3.3%)
你认为本次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怎样?	①建设单位较为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减免环境影响,成效显著。			②环保工作仍有欠缺,建议加强。	
	30 (100%)				
你对本次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满意程度为	①满意	②比较满意	③不满意	④非常不满意	
	30 (100%)				
参与调查人员	30岁以下	30~40岁	41~50岁	51岁以上	
	3 (1%)	13 (43%)	12 (40%)	2 (6%)	
参与调查人员比例	女	男			
	24 (80%)	6 (20%)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的检查和测试结果进行分析评价:

1、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本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委托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1 月 19 日，成都市金堂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成都市金堂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金环审批[2016]6 号）。

项目于 201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4 月建成投产。按照《国务院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的要求，项目需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并编制验收监测表。2018 年 5 月，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以勒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18 年 6 月，我公司派出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收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验收方案，于 2018 年 6 月 14-15、8 月 12-13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测和实验室分析。根据检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情况，并参考建设单位提供的技术资料，编制了本验收监测表。

2、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1）废水：该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入预处理池处理，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总排口各监测指标 pH 范围、COD_{Cr}、BOD₅、动植物油、SS 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浓度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标准要求，废水实现达标排放。

（2）废气：本项目固定污染源废气中 VOCs 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限值标准，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限值标准；无组织废气中 VOCs 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标准，颗粒无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限值标准，

废气实现达标排放。

3、公众意见

项目的公众意见调查表共发放 30 份，收回有效公众意见调查表 30 份。经统计被调查者均对该项目环保工作持满意和比较满意的态度。

4、总量控制

项目废水排放总量为： $\text{COD}_{\text{Cr}} \leq 0.60\text{t/a}$ ； $\text{NH}_3\text{-N} \leq 0.40\text{t/a}$ ，均小于环评批复新增污染物核定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总量。

5、环保管理检查

本项目从开工到运行履行了各项环保手续，严格执行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做到了“三同时”制度。公司成立了常设的环保管理机构，并制定了机构及其人员的职责，目前颁布并实施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等环保制度。环保设施定期维护，环保档案专人管理。

综上所述：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保的法律和法规，各项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标准和处置方法。符合验收要求，建议通过验收。

建议：

1、严格实施厂区环境管理，加强废气处理设备的维护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

2、强化员工保护环境意识，关心并积极听取受环境影响的附近企业单位的反映，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3、加强对生产车间安全和环保的管理工作，杜绝火灾、泄漏等污染环境事故发生。

4、严格落实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加强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演练，提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确保环境安全。

注释：本报告包含以下附表、附图、附件

附表：三同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现场照片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企业投资备案表

附件 3 成都市金堂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境执行标准》

附件 4 成都市金堂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金环审批[2016]6 号）

附件 5 委托书

附件 6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7 监测期间工况调查表

附件 8 验收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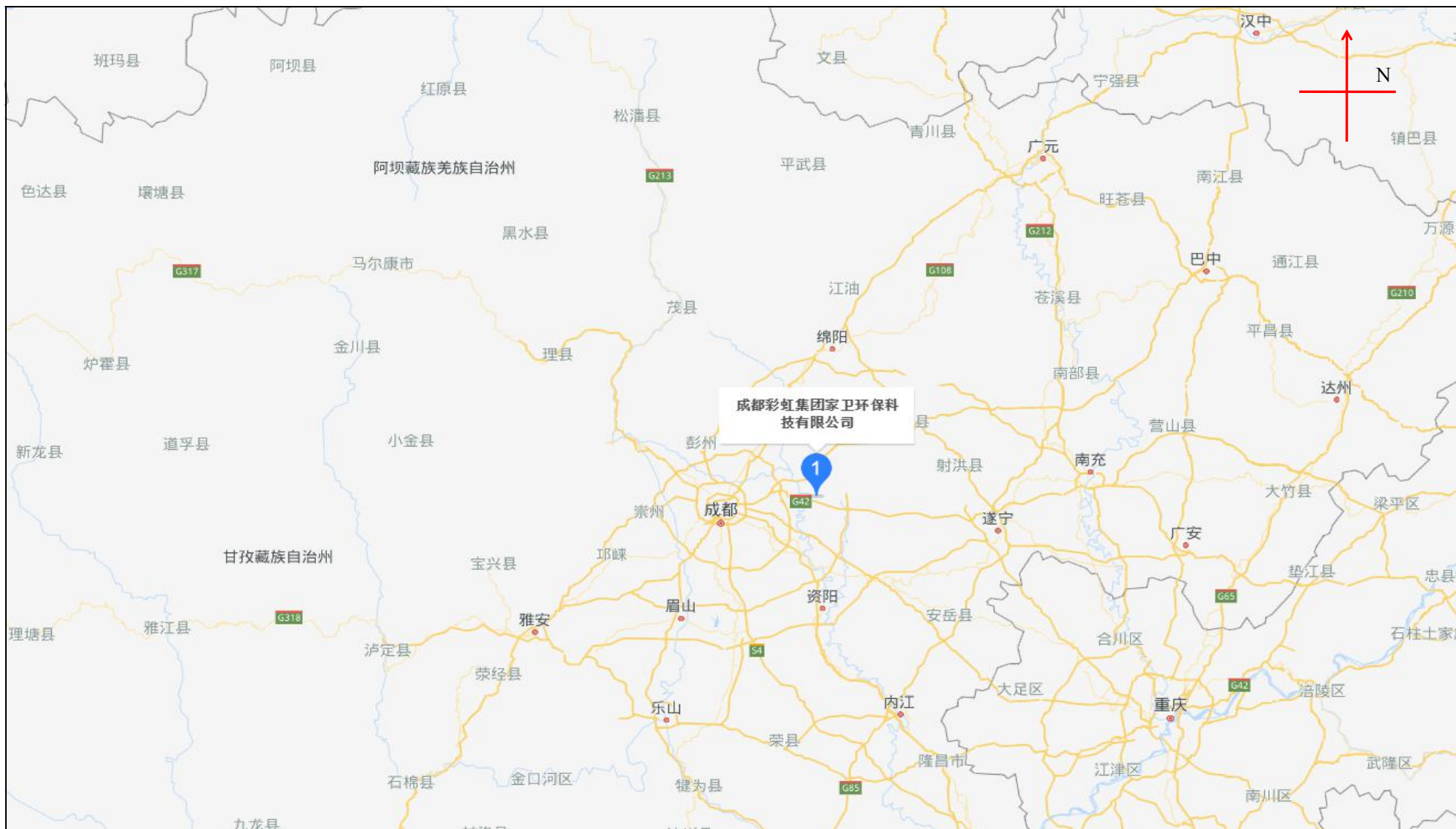
附件 9 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四川以勒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 目 名 称	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日用品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建 设 地 点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浩旺路3号					
	行 业 类 别	其他日用杂品制造 C4119					建 设 性 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					
	设 计 生 产 能 力	盘式蚊香 150 万件			建设项目 开工日期	2016 年 7 月	实 际 生 产 能 力		盘式蚊香 100 万件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8 年 4 月	
	投资总概算（万元）	78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8.5 万元		所占比例（%）		1.90%	
	环 评 审 批 部 门	成都市金堂县环境保护局					批 准 文 号		金环审批[2016]6 号		批 准 时 间		2016 年 1 月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 准 文 号		-		批 准 时 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 准 文 号				批 准 时 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以勒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78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50 万元		所占比例（%）		1.92%	
	废水治理（万元）	5.2	废气治理 （万元）	18	噪声治理 （万元）	4	固废治理（万元）		1.5	风险管理 （万元）	76.2	绿化及其它 （万元）	20	
新增废水处理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日		天	
项目建设单位		成都彩虹集团家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610400		联 系 电 话		13308223907		环 评 单 位		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浓度 (2)	本期工程允 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 自身削减 量 (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 新带老”削减 量 (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 替代削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 水						0.2016						(+) 0.2016	
	化学需氧量		185.92	500			0.030						(+) 0.030	
	氨氮		36.8				0.0074						(+) 0.0074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 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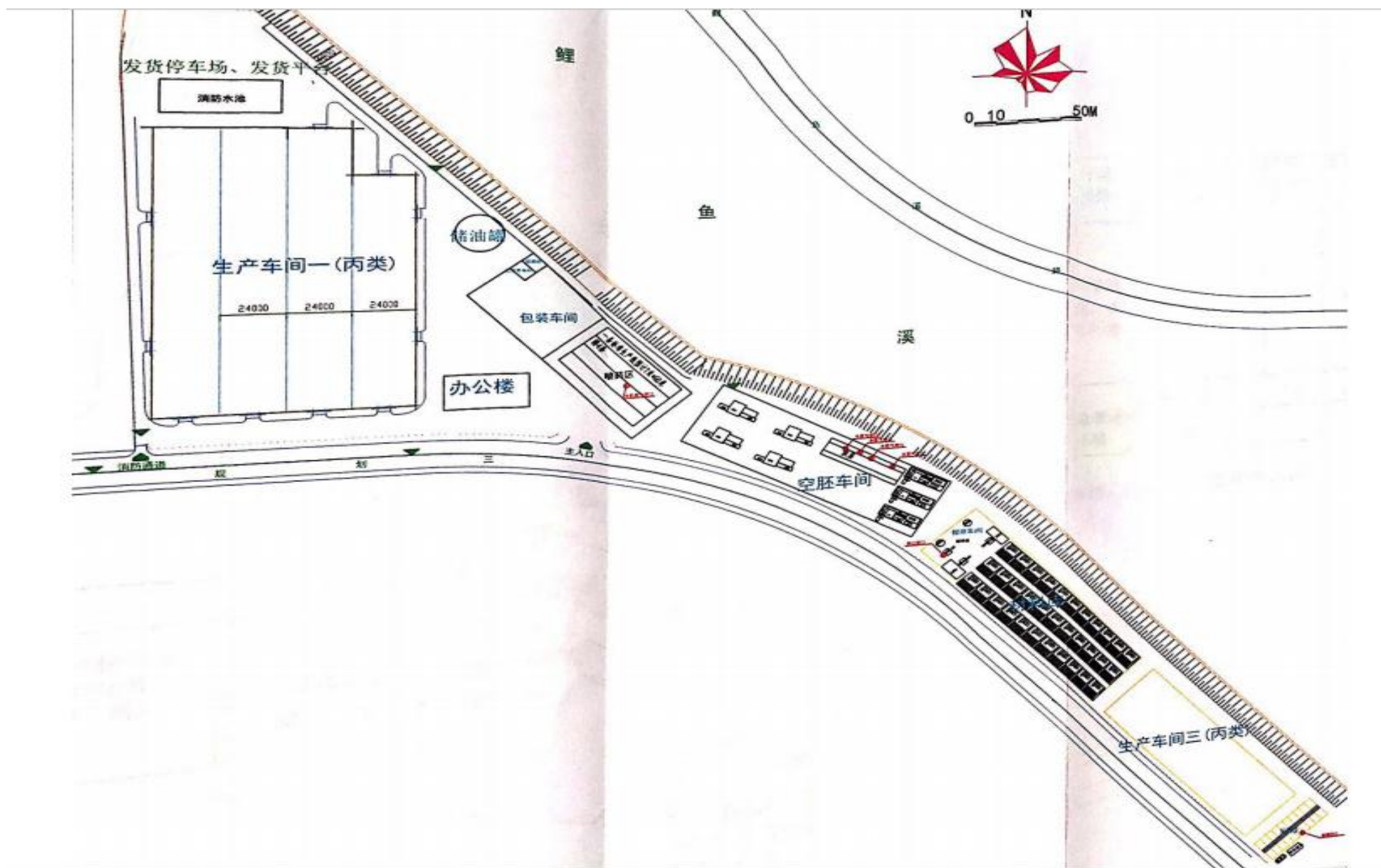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 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 为固定污染源监测点位
- ★ 为废水监测点位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包装生产线



包装废气收集装置



蚊香成型机



烘干水回收通



废气排气筒



食堂油烟排气筒



食堂油烟收集罩



固废暂存间



危废暂存间



除尘器



吸尘袋



总排污口

附图 4 现场照片